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ijing Fourth Paradigm Technology Co., Ltd.

北京第四範式智能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82)

**於2024年9月19日(星期四)舉行之
臨時股東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北京第四範式智能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8月30日之通函(「該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9月12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日期為2024年8月30日的臨時股東大會通告(「該通告」)所載建議決議案以投票方式進行。

本公司執行董事戴文淵博士、陳雨強先生及于中灝先生出席臨時股東大會。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該通告所載之建議特別決議案已獲本公司股東於2024年9月19日(星期四)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上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臨時股東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有效票數及佔總票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	考慮及酌情通過建議採納購股權計劃(不論有否修訂)，且計劃限額，即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公司所有其他股份計劃行使購股權及歸屬獎勵(如有)(根據相關計劃規則已失效的購股權或獎勵除外)後可發行的H股股份數目上限，為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總數的5%。	154,193,101 (93.09%)	8,475,774 (5.12%)	2,966,514 (1.79%)

特別決議案		有效票數及佔總票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2.	考慮及酌情通過建議採納股權激勵計劃(不論有否修訂)。	154,193,101 (93.09%)	8,475,774 (5.12%)	2,966,514 (1.79%)
3.	考慮及酌情通過建議授權董事會及/或計劃管理人處理購股權計劃相關事宜(不論有否修訂)。	154,193,101 (93.09%)	8,475,774 (5.12%)	2,966,514 (1.79%)
4.	考慮及酌情通過建議授權董事會及/或授權人士處理股權激勵計劃相關事宜(不論有否修訂)。	154,193,101 (93.09%)	8,475,774 (5.12%)	2,966,514 (1.79%)

附註：

- (a) 由於所投不少於三分之二的票數贊成上述各項決議案，故所有決議案均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 (b) 於臨時股東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65,858,733股(其中266,989,496股為H股，198,869,237股為內資股)。
- (c)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就上述決議案投票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465,479,333股。截至臨時股東大會日期，本公司持有已回購但未註銷的共計186,100股H股，以及已回購並留作庫存股份的193,300股H股，該等股份的持有人無權於臨時股東大會就上述決議案投票。
- (d) 誠如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須於會上就上述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
- (e) 概無本公司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上述決議案放棄投票。
- (f) 概無本公司股東於該通函內表明擬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上述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 (g) 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票員。
- (h) 上述決議案全文載於該通告內。

承董事會命
北京第四範式智能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戴文淵博士

香港，2024年9月19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戴文淵博士、陳雨強先生及于中灝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楊強博士、竇帥先生及張晶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建濱先生、劉持金先生及柯燁樂女士。